**辽宁省第二十一届教育教学信息化大赛**

**指 南**

**大赛组织委员会编**

**2017年3月**

**目 录**

**一、参加人员范围**

**二、项目设置及相关要求**

（一）项目设置

（二）项目说明及要求

（三）评选指标

（四）作品资格审定

（五）作品制作

**三、参加办法**

（一）参加办法及报送作品数量

（二）报送时间和方式

**四、评选方式**

（一）评比办法

（二）奖项设置

**五、组织工作**

（一）组织领导

（二）联系方式

一、参加人员范围

各级各类学校、教师教育机构、电教机构的教师和教育技术工作者。

二、项目设置及相关要求

**（一）项目设置**

辽宁省第二十一届教育教学信息化大赛（简称“大赛”）根据不同学校、不同学段教育教学要求和特点，按照基础教育、中等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分组**（按照作品第一作者所在单位划分）**设置参赛项目。

1.基础教育组：课件、微课、课例、教师网络空间。

幼儿教育：课件、微课、课例。

特殊教育：课件、微课、课例。

村小及教学点：教育资源应用教学设计方案、教育资源应用课例。

2.中等职业教育组：课件、微课、精品开放课程。

3.高等教育组：课件、微课、精品开放课程。

**（二）项目说明及要求**

**1.课件**

课件是指基于计算机技术和网络技术，根据教学设计，将特定的教学内容、教学活动和教学手段有效呈现的应用软件，目的是辅助教与学，并完成特定的教学任务，实现教学目标。可以是针对某些知识点，也可以是一课时或一个教学单元内容，制作工具和呈现形式不限。移动终端课件作品应能在iPAD、Android PAD等移动教学设备上运行。

各类教学软件、学生自主学习软件、教学评价软件、仿真实训软件等均可报送。

（1）制作要求：视频、声音、动画等素材采用常用文件格式；作品大小不超过700MB。

（2）报送形式：各活动组织单位通过云盘统一报送。应易于安装、运行和卸载；如需非常用软件运行或播放，请同时提供该软件，如相关字体、白板软件等。

**2.微课**

微课是指教师围绕单一学习主题，以知识点讲解、教学重难点和典型问题解决、实验过程演示等为主要内容，使用摄录设备、录屏软件等拍摄制作的微视频课程。主要形式可以是讲授视频，也可以是使用PPT、手写板配合画图软件和电子白板等录制的批注讲解视频。

（1）制作要求

报送的微课作品应是单一有声视频文件，要求教学目标清晰、主题突出、内容完整、声画质量好。视频片头要求蓝底白字、楷体、时长5秒，显示教材版本、学段学科、年级学期、课名、教师姓名和所在单位等信息，视频格式采用支持网络在线播放的流媒体格式（如flv、mp4、wmv等），画面尺寸为640×480以上，播放时间一般不超过10分钟。总大小不超过100MB。

根据学科和教学内容特点，如有学习指导、练习题和配套学习资源等材料请一并提交。

（2）报送形式

各活动组织单位通过云盘统一报送。

**3.课例**

课例是指教师在学科教学中应用信息技术和教育资源，解决学科教学中的重难点问题的课堂教学案例。把信息技术和教育资源作为内容、方法与手段融合在学科教学过程中，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促进教学过程整体优化。如：翻转课堂、基于网络的自主学习、合作学习、探究学习、项目学习等教学方式，一对一学习、移动终端学习、基于信息技术的创意创作教学等。

翻转课堂教学课例：是指重新调整课堂内外的时间，学生课前通过观看微视频，网上查阅资料，互相讨论交流等形式自主学习，课堂上教师与学生共同讨论和交流，为学生答疑解惑、帮助学生完成知识内化吸收的一种新型教学模式。知识传授通过信息技术的辅助在课下完成，知识内化则在课堂中经老师的帮助与同学的协作而完成。

基于网络的PBL（Project-based learning）教学课例:是指利用网络，基于问题的学习或基于项目的学习课例。学生从真实世界的问题或项目出发，以小组学习为主要学习形式，强调以学生主动学习为主，强调把学习设置到有意义的问题情境中，通过学生的自主探究和合作来寻找问题解决办法，从而学习隐含在问题背后的科学知识，形成解决问题的技能和自主学习能力。强调充分应用网络信息技术进行知识获取、管理，沟通互动、探究合作、组建虚拟学习社区。

一对一数字化学习课例：是指在每位学生均拥有一台数字化终端设备的一对一数字化学习环境下，应用信息技术开展自主学习和主动学习，培养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的新型教学方式。

移动终端课例：是指教师在学科教学中应用移动终端技术，把信息技术和教育资源作为内容、方法与手段融合在学科教学过程中，努力培养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探究学习能力,促进教学过程整体优化。

创意创作教学课例：是指将使用信息技术进行创意创作作为教学内容的课例，如机器人教学、3D打印、创新教育等。

云端一体互动课堂教学课例：是指面向全国所有具备云端一体化教学环境的中小学校，使用本次大赛指定的教学信息化软件—天喻教学助手（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可下载），按照互动课堂教学模式，完成一堂课的设计、实施和评价过程的课堂实录。课例应包括一堂完整课堂教学的教学设计、教学课件、课堂实录（教学助手互动课堂录屏和授课现场录像）、教学反思、相关资源（可选）和评测练习（可选）等。

（1）制作要求：报送的课例应是根据教学设计所完成的课堂实录，主要教学环节应有字幕提示。课例视频采用常用视频文件格式。如果是时间较长的活动课程，则只需要几个关键环节的视频录像剪辑。教学设计、教学资源、教学效果评价和教学反思须一并报送。作品总大小不超过700MB。

每节课为一个标准课时。

（2）报送形式：各活动组织单位通过云盘统一报送。

**4.教师网络空间**

教师网络空间是指教师在网络平台上从事教与学活动的载体。作品应主要体现教师应用网络学习空间开展的资源应用、备课授课、网络研修、家校互动、师生互动、指导评价等活动情况。

（1）制作要求：提交通过文字、图片、音频、视频等各类素材制作的PPT文档，综合反映教师网络空间的日常应用情况和应用效果。同时提交空间使用说明文档，包括空间网址、评审专用临时账号密码和使用指南等。

（2）报送形式：各活动组织单位通过云盘统一报送。

**5.教育资源应用教学设计方案、教育资源应用课例**

教育资源应用教学设计方案、教育资源应用课例是指面向教育部“教学点数字教育资源全覆盖项目”教学点征集利用数字教育资源开齐开好国家规定课程，提高教学质量的典型教学设计方案和课例。教学设计方案应体现学科特点和信息技术应用的融合性，突出展现数字教育资源的课堂应用及如何利用信息技术和数字教育资源创新教学方法、有效解决教育教学的重难点等方面内容。教育资源应用课例是指教师在学科教学中应用信息技术和数字教育资源，解决学科教学中的重难点问题的课堂教学案例。包括课堂教学实况录像、教学设计方案、教学课件和教学反思等方面内容。

（1）制作要求：

①报送的教学设计方案使用Word、WPS等格式。

②报送的课例应是根据教学设计所完成的课堂实录。应展现课堂教学的所有内容，过程完整，画面清晰。建议进行适当的后期剪辑处理，在适当环节插入教学资源呈现画面，保证资源呈现画面清晰可见。教学设计方案、教学课件和教学反思须一并报送。课例视频采用常用视频文件格式。作品总大小不超过700MB。

每节课为一个标准课时。

（2）报送形式：各活动组织单位通过云盘统一报送。

**6.精品开放课程**

精品开放课程是以普及共享优质课程资源为目的、体现现代教育思想和教育教学规律、展示教师先进教学理念和方法、服务学习者自主学习、通过网络传播的开放课程，包括精品视频公开课与精品资源共享课。

精品视频公开课是以学生为服务主体，同时面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的科学、文化素质教育网络视频课程与学术讲座;精品资源共享课是以教师和学生为服务主体，同时面向社会学习者的基础课和专业课等各类网络共享课程。

（1）制作要求

①精品视频公开课:课程选题不限，内容按专题呈现，每讲应不少于30分钟、不多于50分钟；视频制作推荐使用高清制式，视频压缩推荐采用H.264编码方式，码流率不低于256Kbps，封装格式推荐使用MP4，前期采用标清4:3拍摄时，分辨率请设定为 720×576，前期采用高清16:9拍摄时，分辨率请设定为 1024×576。作品大小不超过700M。

②精品资源共享课: 将教学内容、教学过程通过网页呈现, 内容应涵盖：课程教学大纲、教案、课堂教学录像、实验指导、教材、参考文献、网络教学课件、习题等；参评作品应体现网络资源共享、互动交流等特性，帮助使用者进行自主探究、答疑讨论、协作学习等教学活动的设计与实施，并能够对教学过程与教学效果进行跟踪、评价与管理。同时应满足在因特网上实时运行的基本条件，如: 安全、稳定和快捷等。

（2）报送形式

①精品视频公开课: 各活动组织单位通过云盘统一报送。

②精品资源共享课: 各活动组织单位通过云盘统一报送资源共享课网址、用户名和密码等，使用说明等文档可同时上传。

**（三）评选指标**

1．课件

|  |  |  |
| --- | --- | --- |
| **评选指标** | **分值** | **评选要素** |
| 教学设计 | 30 | 教学目标、对象明确，教学策略得当；界面设计合理，风格统一，有必要的交互；有清晰的文字介绍和帮助文档。 |
| 内容呈现 | 25 |  内容丰富、科学，表述准确，术语规范；  选材适当，表现方式合理；  语言简洁、生动，文字规范；素材选用恰当，结构合理。 |
| 技术运用 | 25 | 运行流畅，操作简便、快捷，媒体播放可控；导航方便合理，路径可选；新技术运用有效。 |
| 创新与实用 | 20 | 立意新颖，具有想象力和个性表现力；能够运用于实际教学中，有推广价值。 |

2．微课

|  |  |  |
| --- | --- | --- |
| **评选指标** | **分值** | **评选要素** |
| 教学设计 | 25 | 体现新课标的理念,主题明确、重点突出；教学策略和教学方法选用恰当；合理运用信息技术手段。 |
| 教学行为 | 25 | 教学思路清晰，重点突出，逻辑性强；教学过程深入浅出、形象生动、通俗易懂，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
| 教学效果 | 25 | 教学和信息素养目标达成度高；注重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 |
| 创新与实用 | 25 | 形式新颖，趣味性和启发性强; 视频声画质量好；实际教学应用效果明显，有推广价值。 |

3．课例

|  |  |  |
| --- | --- | --- |
| **评选指标** | **分值** | **评选要素** |
| 教学目标 | 15 | 体现新课标的理念；教学目标明确；提高学生信息技能和素养。 |
| 教学设计 | 25 | 教学情境符合教学目标和对象的要求；恰当选择应用学科教育资源；注重学科特点，将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融合；采用符合教学要求的学习模式。 |
| 教学行为 | 25 |  面向全体学生，关注个性差异；  能利用信息技术的功能优势调控教学活动；  围绕教学，促进学生学习能力发展。 |
| 教学效果 | 25 | 教学和信息素养目标达成度高；学生思维活跃、积极参与，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得到充分体现。 |
| 教学反思 | 10 | 有及时的反馈、评价和课后反思。 |

4. 教师网络空间

|  |  |  |
| --- | --- | --- |
| **评比指标** | **分值** | **评比要素** |
| 空间设计 | 10 | 栏目板块设置分类合理，功能使用方便快捷；页面导航清晰，颜色协调，简洁美观；开设个性化栏目，符合教育教学需求，体现个人特色。 |
| 教学应用 | 40 | 网络备课教研活动内容丰富，记录完整，教研形式、途径和内容有创新；利用空间开展多种教学活动，过程记录完整；对学生进行在线指导答疑，在线作业、测试等学习评价活动，过程记录完整；师生互动、家校互动信息丰富，记录完整，尊重他人知识产权。 |
| 应用效果 | 30 | 群体深度参与，备课授课、网络研修、在线教学、指导评价成效显著；空间访问量大，更新及时，活跃度高，交流互动效果突出； |
| 特色创新 | 20 | 教学模式、学习模式、教研模式和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模式有一定创新。 |

5．（1）教育资源应用教学设计方案

|  |  |  |
| --- | --- | --- |
| **评选指标** | **分值** | **评选要素** |
| 学习者特征分析 | 15 | 准确分析学习者的一般特征和初始能力；把握信息化环境对学习者的影响； |
| 教学目标 | 15 | 体现新课标的理念；教学目标明确；提高学生信息技能和素养。 |
| 教学策略 | 25 | 教学方式设计符合学习需要和教学目标；教学方法选择恰当；教学过程设计合理；注重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的融合。 |
| 教育资源 | 25 | 学科教育资源选择恰当;信息技术运用合理；充分利用教育资源创新课堂教学。 |
| 学习者评价 | 20 | 充分运用信息技术在教学评价中的优势；关注个体差异，评价指标和方法多元化；注重过程，总结性评价和形成性评价相结合。 |

（2）教育资源应用课例

|  |  |  |
| --- | --- | --- |
| **评选指标** | **分值** | **评选要素** |
| 教学目标 | 15 | 体现新课标的理念；教学目标明确；提高学生信息技能和素养。 |
| 教学设计 | 25 | 教学情境符合教学目标和对象的要求；恰当选择应用学科教育资源；注重学科特点，将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融合；采用符合教学要求的学习模式。 |
| 教学行为 | 25 |  面向全体学生，关注个性差异；  能利用信息技术的功能优势调控教学活动；  围绕教学，促进学生学习能力发展。 |
| 教学效果 | 25 | 教学和信息素养目标达成度高；学生思维活跃、积极参与，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得到充分体现。 |
| 教学反思 | 10 | 有及时的反馈、评价和课后反思。 |

6.精品开放课程

（1）精品视频公开课

|  |  |  |
| --- | --- | --- |
| **评选指标** | **分值** | **评选要素** |
| 教学目标 | 15 | 教学目标明确；内容选题恰当。 |
| 教学设计 | 25 | 教学策略合理，根据需求，合理采取启发、讨论、探究式等多种教学手段；教学媒体选用恰当；符合课程学习特点，符合学习者需求；教学过程完整。 |
| 教学行为 | 25 | 语言生动活泼，能展现教师的教学个性和人格魅力；鼓励与学生有较好的互动；有较强的现场教学感。 |
| 教学效果 | 15 | 授课条理清晰，课程内容熟练；教学重点突出，课堂信息量大；积极回复学生的学习需求。 |
| 创新与实用 | 20 | 课程内容与教学形式新颖，具有一定的想象力和个性表现力；具有推广性。 |

（2）精品资源共享课

|  |  |  |
| --- | --- | --- |
| **评选指标** | **分值** | **评选要素** |
| 教学设计 | 30 | 教学目标明确，内容选材适当；教学策略合理，教学媒体选用恰当；界面设计合理，风格统一，有必要的交互；提供练习，具有学习评价与反馈功能；教学过程完整；考虑学习者通过网络自主学习的特点。 |
| 课程内容 | 25 | 内容科学，表述准确，术语规范；课程内容体系完整；教育资源内容丰富，呈现结构合理。 |
| 技术运用 | 25 | 教学管理功能方便、实用；具备良好的师生、生生交互环境；媒体播放可控；过程可控，导航清晰、明确。  |
| 创新与实用 | 20 | 立意新颖，具有一定的想象力和个性表现力；适于网络共享；运用于实际教学中，具有推广性。 |

**（四）作品资格审定**

1.按照作品第一作者所在单位划分参赛组别。每个参赛者第一作者限报1件作品,最多可参与2件作品。

2.有政治原则性错误和学科概念性错误的作品，取消参加资格。

3.杜绝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取消参加资格。

**（五）作品制作**

1.资料的引用应注明出处。如引起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其责任由作者承担。

2. “课件”、“微课”、“课例”、“教师网络空间”、“教育资源应用教学设计方案”、“教育资源应用课例”，每件作品作者最多不超过3人；

“精品开放课程”每件作品作者最多不超过5人；

不接受以单位名义集体创作的作品。

三、参加办法

**（一）参加办法及报送作品数量**

1.基础教育组

作品由市级负责部门统一报送，不接受个人报送。其中沈阳市、大连市每市限报80件作品，其余地区每市限报60件作品。为鼓励村小及教学点开展信息化教学应用，各市可在限额基础上，增报村小及教学点组20件作品。省直属单位限报5件作品。

2.中等职业教育组

中等职业教育组作品由学校统一报送，不接受个人报送。每校限报15件作品。

3.高等教育组

高等教育组作品由学校统一报送，不接受个人报送。每校限报20件作品。

**（二）报送时间和方式**

1.本次大赛的所有作品通过云盘方式报送。各活动组织单位需将参赛作品汇总、整理和编号（具体要求参看附件2），于2017年6月20日前上传至云盘（如百度云盘）中，并确保7月20日前可以稳定访问云盘中的参赛作品（6月20日—7月20日期间不允许修改或替换云盘中的文件）。

2.《参赛作品登记表》（附件3）由参赛作者填写，并由作者本人签名及所在单位盖章。《云盘报送要求》（附件2）、《参赛作品汇总表》（附件4）和《组织单位及联系人信息表》（附件5）由报送单位统一填写并盖章。**作品信息务必核对准确，获奖证书以此信息为依据制作，出现错误后果自负。**

3.附件2、附件3、附件4和附件5的电子版需要与参赛作品一起上传到云盘中，同时发送至大赛邮箱ln86593376@163.com中。加盖组织单位公章的纸质版需要报送至组委会办公室。所有工作的截至日期为2017年6月20日，逾期不予受理。

四、评选方式

**（一）评比办法**

作品评审分为技术测试、专家评审和参加全国比赛三个阶段。

1.技术测试：包括资格初审、作品安装、运行测试等。通过技术测试的作品将参加专家评审。

2.专家评审：由大赛组委会聘请专家评审组，对通过技术测试的参赛作品进行评审。在综合评定基础上，确定作品获奖等级和参加全国比赛的作品名单。有关通知另发。

3. 参加全国比赛：基础教育组专家评审阶段获一等奖（含）以上的作品，组委会统一组织参加全国比赛。中等职业教育组、高等教育组作者自行报送参加全国比赛，具体要求参看全国“大赛”官方网站<http://www.mtsa1998.com.cn>上的相关文件。

**（二）****奖项设置**

1.作品荣誉奖

各参赛项目分别设置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和优秀奖。

一等奖：不超过各项目报送作品总数的10%；

二等奖：不超过各项目报送作品总数的20%；

三等奖：不超过各项目报送作品总数的30%；

优秀奖：若干。

2.组织荣誉奖

根据各单位组织报送作品及获奖情况，设置“最佳组织单位”和“活动先进个人”荣誉奖项。

五、组织工作

**（一）组织领导**

“大赛”由教育厅有关业务处指导，辽宁省电化教育馆承担具体工作。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辽宁省电化教育馆教研部。

“大赛”重要信息和相关事宜将陆续在辽宁省教育厅网站(http://www.lnen.cn)上公布。

**（二）联系方式**

辽宁省教育厅：赵欣、胡明昊

联系电话：024-26901006

辽宁省电化教育馆报送地址：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北大街253号辽宁省电化教育馆教研部（沈阳师范大学信息技术楼220B）

邮政编码：110034

基础教育组联系人：臧晶晶

中等职业教育组、高等教育组联系人：王馨

联系电话：（024）86593376

传真电话：（024）86576363

电子邮箱：ln86593376@163.com

QQ群号:528567138（仅限活动组织单位联系人申请加入）